

东莞市东城街道庵元新路336号（原东城桑园银枝岭）地上建筑物进行残值评估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内容
1	项目名称	东莞市东城街道庵元新路336号（原东城桑园银枝岭）地上建筑物进行残值评估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东城街道桑园股份经济联合社、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桑园圃园东路1号；联系电话：0769-22600683；联系人：袁工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房地产市场价格评估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房地产评估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对东莞市东城街道庵元新路336号（原东城桑园银枝岭）地上建筑物进行残值评估服务并出具成果文件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签订合同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。履行地点为采购项目地点：东莞市东城街道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
8	服务时间	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签订合同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。
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行业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（评估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），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项目业主有权要求整改，重新制作，不再履行合同，解除合同，支付违约金，赔偿采购人损失，依法宣告合同无效，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出具成果文件后一次性支付合同费用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向东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